

中国共产党涞源县委员会党校 部门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根据《涞源县财政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现就开展 2023 年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分析工作有关事项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根据《涞源县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》文件要求，我单位成立了预算自评工作领导小组，针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了绩效自评，重点评价产出和结果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效益性。认真分析研究评价结果所反映的问题，努力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，制定改进和提高工作的措施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23 年我单位安排列入绩效目标评价项目 4 个。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如下：

(一) 党校专项经费 5.89 万元，支出 3.24 万元，支出 55.01%，因本项目资金下半年不能支付，待拨付资金后及时完成支付。

(二) 党校干部选拔任用办学保障经费 5 万元，资金到位 3 万元，支出 0 万元，支出 0%，年底未完成支付，待该项目资金拨付后及时完成支付。

(三) 云课堂网络服务费 0.84 万元，按要求支付 0.84 万元。支出 100%。

(四) 2023 年 AK 工程资金项目 1.85 万元，支付 0 万元，支

出 0%，年底未完成支付，待该项目资金拨付后及时完成支付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2023 年我单位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较为合理，全面总结绩效目标设定比较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比较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我单位项目绩效评价对项目开展情况的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、预算执行率四方面开展了自评，每个项目分别从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时效指标、成本控制和社会效益指标入手，细化每个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。使项目资金得到合理有效的使用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按要求开展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，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一是根据本年度开展的预算绩效自评情况，进一步督促单位业务科室和财务部门的配合与衔接，及时反馈绩效自评情况，使财政预算执行更加精细化。

二是完善制度建设。制定完善预算绩效自评管理制度、资金管理办法、工作保障制度等，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。认真组织实施，进一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，使学校行政管理与目标考核进一步完善，教职工的利益得到体现，教职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得到提高。

三是加强支出管理。通过优化支出结构、编细编实预算、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、尽快启动项目、严格落实审批、审核程序、及时支付资金、6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、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

种措施，确保支出进度达标。

四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。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，层层明确责任，砸死责任，事先做好重大事故预案评估及各类预案有效的相应措施、确实做到发现问题要及时；上报并解决问题要迅速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。

中国共产党涞源县委员会党校

2024年3月22日